|  |
| --- |
| **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繳費單**繳款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繳費別：107年加科登記教師證書審查費及作業工本費(共 科)應繳金額：新臺幣 元整(□匯票/□現金)備註：1. 本校畢業師培生1科300元，其他申請者1科2000元。
2. 本單由師培中心核章後再至出納組繳費，並將師培存查聯繳至師培中心存查。

(師資培育中心存查聯) |
|  |
| **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繳費單**繳款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繳費別：107年加科登記教師證書審查費及作業工本費(共 科)應繳金額：新臺幣 元整(□匯票/□現金)備註：1. 本校畢業師培生1科300元，其他申請者1科2000元。
2. 本單由師培中心核章後再至出納組繳費，並將師培存查聯繳至師培中心存查。

(出納組收執聯) |